

死魂灵

Dead Souls

[俄] 果戈理 著



中国致公出版社

死魂灵

[俄]果戈理 著

王勇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死魂灵/(俄)果戈理著;王勇译. —北京:中国致公出版社,
2003.4

(永久记忆版世界文学名著文库.第3辑)

ISBN 7-80179-132-0

I. 死… II. ①果…②王… III. 长篇小说—俄国—近代
IV. I5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3)第028346号

死魂灵

译者:王勇

责任编辑:子龙

出版发行:中国致公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4号 电话 66168543 邮编 100810)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通州运河印刷厂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224.5

字数:5831千字

版次:2003年8月第2版 2003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5000册

ISBN 7-80179-132-0/I·003

定价:420.00元(全二十三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导 读

尼古拉·华西里耶维奇·果戈理(一八〇九~一八五二)俄国十九世纪前半叶最优秀的讽刺作家、讽刺文学流派的开拓者、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奠基人之一。出生于乌克兰一个地主家庭,在彼得堡当过小公务员,薪俸微薄,生活拮据,这使他亲身体会了“小人物”的悲哀,也目睹了官僚们的荒淫无耻、贪赃枉法、腐败堕落。处女作《狄康卡近乡夜话》问世和中篇小说集《米尔戈罗德》及《彼得堡的故事》的出版给他带来声誉。以《狂人日记》和《外套》最为突出。一八四二年果戈理发表长篇小说《死魂灵》。作者通过乞乞科夫遍访各地主庄园的过程,展示了俄罗斯外省地主肖像画廊。通过对地主种种丑恶嘴脸的生动描写,作者令人信服地表明,俄国农奴制已到了气息奄奄的垂死阶段,客观上反映出它必然灭亡的规律,由于思想的局限。果戈理并未指出俄国的出路在哪里,但《死魂灵》以俄国“病态历史”而震撼了整个俄罗斯。它的意义和价值,就在于对俄国封建农奴制度的无情揭露和批判,而其批判的深刻在俄国长篇小说中,果戈理是第一人,所以《死魂灵》历来被认为是十九世纪俄国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奠基作品。果戈理后来长期侨居国外,脱离了国内先进文学界,思想发生了逆转,转而保护、赞美农奴制。他企图续写《死魂灵》第二部,终未成功。一八五二年他在病中将稿件付之一炬,不久辞世。代表作有《死魂灵》和《钦差大臣》。

《死魂灵》是他的代表作。这部小说的第一卷于一八四二年五月出版,出版之初就引起了俄国文坛的巨大反响,甚至可以说震动

了整个俄国：尽管当时的反响更多的是否定性的诽谤、谩骂和围攻，但伟大的作品自有其不息的生命力，直到今天，这部小说仍旧受到人民的喜爱。这部小说用生动逼真的文笔，揭露了当时俄国社会的真相，展示了俄国农奴制下的社会生活：它以主人公乞乞科夫到外省购买死农奴为主线，展现了一个个地主的丑陋荒唐的嘴脸，揭示了官吏的庸俗与贪婪，是俄国当时社会的生动写照。这部小说的情节并不复杂，但作者构思却十分巧妙，使故事紧张而曲折、扣人心弦，同时，果戈理充分运用了幽默、讽刺的艺术手法，让读者深深为之吸引，可以说，《死魂灵》是一部不可多得的奇书。难怪俄国文学家别林斯基称果戈理是继普希金之后的“文坛盟主”、“诗人的魁首”，相信读者读过本书之后一定会有同感。我们翻译此书，正是为了让读者能够从中领略到果戈理超凡的艺术才能。但限于学识，错误偏差在所难免，请读者指正。

第一卷

第一章

在省会 NN 市的一家旅馆门口，停着一辆漂亮的小型马车，坐这种马车大部分人是单身汉；或是退伍的中校、军官等，还有地主，总而言之，是一些叫做中等绅士的人。马车里坐着一位绅士，外貌不好看，但也不难看，不胖，也不瘦，不年老，不过也不年轻。他的到来没有引起城里的任何骚动，没有随伴着发生任何特别事故，旅馆对面一家小酒店的门口，有两个庄稼汉对着马车指指点点，但对马车里的人似乎没有任何评论。“你瞧瞧，”一个人对另外一个人说，“这是一只什么样的车轮子！你觉得怎么样，要是上莫斯科，这车轮子拉得到还是拉不到？”“能行。”另外一个人答道。“但到喀山恐怕不行。”另外一个人答道。谈话到此就打住了。此外，当轻便折篷马车驶近旅馆时，迎面走来了一个年轻人，身穿一条又窄又紧的白斜纹布裤子，一件想赶时髦式样的燕尾服，里面露出用一支产于土尔的手枪形铜别针扣住的硬胸。年轻人回过头，看了马车一眼，而他的帽子差一点被风刮掉，他急忙用手抓住，马上又赶他的路了。

当马车驶进了院子的时候，一个动作相当灵敏的侍者，赶紧出来迎接马车里的绅士，这个侍者的动作确实相当的灵敏，快得似乎没有时间去看清马车里绅士的面貌。他一只手拿着餐巾忙忙叨叨地跑出来，顾长的身子穿一件线呢制常礼服，后身差不多一直顶到后脑勺，他把头发往后一撩，灵快地把绅士带上楼去，穿过一条木制的长廊，领他去看上帝给他安排的卧房。旅馆是常见的旅馆，卧房自然是常见的卧房。是省城常见的那种，旅客们花费两卢布就

可以住一昼夜这种舒适的房间，里面角角落落都爬满着黑李子干似的蟑螂，有一道门可以通往邻室，中间往往被一口五屉柜隔着，隔壁住的一位邻居，虽说是一个沉默而又文静的人，却非常好奇，对新来客人也充满了好奇。旅馆的正面和它的内部很相称：长长的，有两层楼；底层没有抹泥灰，露出了深红色的砖头，砖头有点脏，几经严寒酷暑，颜色越加灰暗发乌了。上层照例抹着黄漆，下面是一排卖马鞭、绳子和羊皮的小铺子。在昏晃儿里的一家以窗口为铺面开的铺子里，端坐着一个卖热蜜水的小贩，一只赤铜制的茶炊摆在身旁，小贩的脸跟茶炊一样红，远远望去，如果不是那一撮漆黑的胡子，还以为是窗台上摆着两只茶炊。

行李早在绅士进房之前搬进了屋里：首先是一只经过了无数次搬运的，有点磨损了的白皮箱子。抬这只箱子的，是一个叫谢里方的马车夫，他是一个矮个子，穿着大皮袄，另外一个听差彼得卢什卡，约摸三十岁，穿一件肥大的、破旧的常礼服，那显见是东家穿旧了的，这小伙子看上去有点严厉，他嘴唇很厚，鼻子很大。而后，搬进来一只红木小匣子，上面有美纹桦木的精工镶嵌花纹，还有几副皮靴楦头和一只用蓝纸包着的烤鸡。东西都搬进来之后，马车夫谢里方跑到马厩里去照料马匹去了，而听差彼得卢什卡就在黑沉沉的狗窝般的前厅里，安置自己的住处，他已经把自己的一件外套抱进来放在那儿，身上有一股子气味，后来拿进来的一只口袋也染上了那种气味。在这间小屋里，他把一张狭窄的三只脚的床靠墙放稳，再铺上他的垫褥，这垫褥是像薄饼一样的薄，一样的腻，而且还是主人给他的。

就在仆人急急忙忙干事的时候，主人来到了大厅。这些大厅通常是什么样的，每一个旅客都知道得一清二楚：总是那么几堵被烟雾熏得发黑涂过光漆的墙，因为商人们在赶集的日子里都要上这儿来，六七个人坐在一起喝上两壶茶，下部被各种各样过路客人，特别是当地商人的背脊磨得发亮。总是那么一块熏黑了的天花板和一盏熏黑了的枝形吊灯，灯架下面垂挂着一串串玻璃珠，每

当伙计跑过铺在地板上的磨损了的漆布，灵巧地托着叠满多得像海岸上的鸟群一样的茶碗的托盘的时候，这些玻璃珠就也都跳动起来，而且叮叮当地磕响起来。墙壁总是有那么几幅油画，——总之，这些东西都是人们在旅馆里常见之物，差异只不过在于：有一幅画上画着一个仙女，一对硕大的你从来没见过这么大的乳房。不过，这种恶作剧的造物在各种各样历史画中都是屡见不鲜的，这些历史画也不知在什么时候，进入了我们的俄罗斯，有时甚至还是我们一些爱好艺术的达官贵人，在意大利听了他们的向导的劝说，大批买下来的哩。绅士脱掉了帽子，从脖子上解下了一条毛线的花花绿绿的由妻子亲手给织的围巾，妻子一边织一边还细语温存地告诫说，要怎样围才暖和，没有妻子的，谁织的围巾，只有老天爷才知道，我可从来没有围过这种围巾。绅士刚解下围巾之后，就吩咐上菜。伙计给他端上旅馆里拿手好菜，譬如说：好几个星期来就为过路客人准备好的菜汤加酥皮馅饼，青豌豆煎牛脑子，香肠配白菜，炸肥母鸡，腌黄瓜，随叫随到的酥皮甜馅饼，端上所有这些热菜和冷菜后，他就跟那个侍仆，或者说是伙计，聊起了家常：以前开这家旅馆的是谁，现在的东家又是谁，进项多不多，东家的为人怎样，对于这一点，伙计照例答道：“哦，先生，是一个大骗子。”无论在文明的欧洲还是俄罗斯，都有非常多值得尊敬的人，在旅馆里吃不下饭，除非跟仆人攀谈几句，有时甚至还要挺滑稽地开一下仆人的玩笑。不过，过路绅士提的问题一般是有目的的。他非常精确详细地盘问了，这城里省长是谁，民政厅长是谁，检察长又是谁，——总之，他问遍了所有重要的官吏。可是，对所有重要的地主，他打听得格外详尽细致，如果说不上非常关切的话：他又怎么会问到离城多少远，脾气怎么样呢？他又挺关心地问到这一带乡村的情况：在他们的省里有没有发生过什么疾病，——流行性热病啦，致命的疟疾啦，天花啦，或者诸如此类的病，他问得很详细，好像根本不是出于好奇才问。绅士在举止之间流露出一种庄重威严的神气，连擤起鼻子来也特别响亮。不知道他有什么诀窍，使他的鼻子发出像

吹喇叭一样的响声。可是，这一显见是无足轻重的特点使他赢得了旅馆侍仆的无上尊敬的原因，每当侍仆听到这种响声，就像听到了什么吩咐一样总要把头发往后一甩，毕恭毕敬地挺直了腰，弯倒着头，问道：“还要点什么，先生？”吃过饭之后，绅士喝了一杯咖啡，坐在沙发上，把一只靠垫塞在背后，在俄国旅馆里，靠垫里塞的是非常像砖头和鹅卵石的硬梆梆的东西，而不是柔软轻松的羊毛。这时候，他开始打起哈欠来，显然有点疲倦了，叫人领他到自己的房间里去，他躺下没有多久就进入梦乡，一口气睡了两个钟头。醒来之后，他在一张纸片上写了自己的官衔、姓名，这并非他自己的意愿，按规矩送警察局备案的需要。伙计走下楼梯的时候，把纸片上的一行字一个音节一个音节地念了出来：六等文官巴维尔·伊凡诺维奇·乞乞科夫，地主，私事旅行。当伙计还在非常小心、非常仔细辨认纸片上的名字的时候，巴维尔·伊凡诺维奇·乞乞科夫本人早已经出门闲逛去了。显然，他对这城市感到挺满意，因为他发现这城市无论如何不比其他省城稍形逊色：砖房的黄色油漆极其鲜明触目，木头房子的灰色油漆暗沉沉的，显得谦恭朴素。房子各式各样，一层两层的都有，甚至还有一层半的，但不管几层，都有一个被认为是很美观的阁楼。这些房子的布局，有些地方像是孤零零地就像不甚明朗的夜空的几颗稀疏的星，有些地方又拥挤成一簇，在这些地方当然就可以看到更多的行人和盎然生气。一块块被雨水淋洗得几乎褪尽颜色的招牌像一排卫士，在等待检阅一样，但它们的服饰并不统一，上面画的是小甜面包或是长统皮靴，有一处画着一条蓝裤子，下面还写上了某一个华沙裁缝的名字。有一家商店出售制服帽和鸭舌帽，标着：“外商华西里·菲约陀罗夫”的字样，又有一家店门招牌上画着一张台球桌，桌边站着两个都穿着燕尾服打台球的人，我们戏院里等演到最后一幕时才姗姗来迟的看客们所穿的燕尾服和打台球的穿的燕尾服就是一种。这两个打台球的人正用台球杆在瞄准目标，两条腿弯着，两条胳膊有点往后缩，一副腾空弹跳后刚刚落地的架势。图下面写道：“台球房在此。”也

有干脆招牌都不要当街摆着几张桌子，卖起胡桃、肥皂和跟肥皂相似的姜饼来的，还有一家小酒馆，招牌上画着一条身上插着一把叉肥大的鱼。见得最多的暗淡失色的双头鹰国徽，已经被“酒家”这一简洁的牌号所代替了。路面到处都显得有点糟。他也去参观了一下城市的公园，公园里有几颗树，树必须得用三角形支架支撑，否则树就会倒到地上，但实际上，树已不重要，因为绿色油漆漆的三角形支架比树要美观多了，可是报纸在描写挂灯结彩的节日时却写道：“感谢地方长官为民操劳，否则我就无法享有庭园之乐，园内遍植嘉树，枝叶茂密，绿阴如盖，炎夏酷暑之时，惠人以清凉之佳趣。”又说，“观夫市民满怀感激而心灵跃动不已，双目泪如泉涌，对市行政长官感恩戴德，此情此景殊使人感动莫名而掷笔三叹也。”他又向岗警详细打听了寻找市议会、政府机关、省长的最近路线，在这之后，他就走去看了一下在城市的一条河，这条河在城市中间流过，顺路扯下了一张粘贴在柱子上的戏报，以便回到旅馆有东西看，这时在木头人行道上走过一个长得挺不难看的女士，她后面走着一个小勤务兵装束的小厮，手捧一个包裹，他盯着女士欣赏了一会儿，然后再一次扫视了四周一次，仿佛要好好记住地形似的，这才转身回去，一到旅馆旅馆侍仆轻轻地搀扶着他走上楼梯，进了他的房间。他喝过茶，在桌子跟前坐下，凑近叫人拿来的烛光，稍微眯缝着右眼，开始读先前顺路扯下的戏报。可是，戏报上吸引人注意的东西并不多：正在上演柯楚布的剧本，由波普廖文先生扮演罗拉，齐雅勃洛娃小姐扮演柯拉，其余的角色就根本用不着注意了。可是，他却把这些名字也一个不漏地全都读了，甚至池座的票价多少，这戏报是由省政府印刷局承印的，这些都读到了，然后，他把戏报翻过去，想从背后找点可读的东西，可是什么也没有找到，于是就擦了擦眼睛，把戏报整整齐齐折起来，放进他那只小匣子，他有个习惯，不论碰到什么零七八碎的东西，总是要放到那只小匣子里去的。最后，在他吃完一盘冷小牛肉，喝完一瓶喀瓦斯之类酸溜溜的饮料之后，他以鼾声如雷地进入梦乡，结束这一

天。当然，所谓的鼾声如雷进入梦乡，是沿用俄罗斯某些地方的说法。

第二天，这位过路客人去拜访了城里所有的官吏。首先拜访了省长，那省长原来跟乞乞科夫一样，不胖也不瘦，脖子上挂着安娜勋章，甚至有人传说他就要荣膺星形勋章了，不过，他却是一个心肠非常好的人，有时还要自己在透空纱上绣几针哩。其次，他依次拜访了副省长、检察长、民政厅长、警察局长、专卖商、官办工厂的督办……全部有权有势的大人物太多了，多得无法都一一提到。可是，有一点毫无疑问：过路客人对拜客这件事表现出不同寻常的活跃，他连对卫生监督和城市建筑师也登门致了敬意。然后，他又许久地坐在轻便折篷马车里，琢磨着还遗漏了什么人没有拜访，可是在城里再也找不出其他的官员了。在跟这些权贵们谈话的时候，他善于很巧妙地对每个人都拍了几句马屁。他仿佛顺便地向省长提了一下，陌生人到了他省长管辖下的省里，有如进入仙境一般，道路到处都像天鹅绒一样平坦光滑，又说，那些善于任用贤明官员的当局是值得大大赞扬的。他对警察局长说了一些城市岗警的好话，而跟副省长和民政厅长谈话的时候，却偏要两次说错话，称呼他们做“大人”，结果这使他们非常高兴。其结果是：省长邀请他当天光临一个家庭晚会，其余的官员，有的请他吃午饭，有的请他玩波斯东牌戏，有的请他吃茶点。

关于他自己的一些事情，他从来不谈起，即使偶尔谈到也只是随便敷衍两句，而口气中含有一股显而易见的谦虚劲儿，在这种场合下，他的谈话明显带上几分书本上文绉绉的腔调：他是这尘世间，不值得旁人对他多加关注的一条百无一用的蠕虫，他一生阅历已多，由于奉行真理官运不佳；他树敌甚多，敌人甚至必欲置之于死地而后快；他现在但求安宁，所以要寻找一块地方定居下来，来到这城市后，他对当地官员表现无限的赞美和敬意，这便是满城上下关于很快就要出现在省长家的晚会上的这位新人物所能知道的一切。花两个多小时准备，参加这次晚会，过路客

人对于修饰打扮如此用心，这确是不大常见的。他在饭后小睡之后，叫人端水来盥洗，把两边脸颊涂上肥皂，用舌头从里边把脸颊顶得鼓起来使劲地搓了好长时间。然后，从旅馆侍仆的肩膀上拿过毛巾，擦干他那张圆滚滚的脸，从耳朵背后起前后上下，这是在冲着旅馆侍仆的脸接连哼哧了两回鼻子之后。然后，拔掉两根钻出来的鼻毛，对着镜子穿上硬胸，接着立刻套上一件赭橘色带闪光花点的燕尾服。这样打扮好之后，他就乘上自备的马车，沿着街道飞驰起来，街道被有时一闪而过的窗户里射出来的暗淡灯光照亮得无比广阔。省长的邸宅灯火辉煌，如同白昼，但开舞会的气派也不过如此，门前车水马龙，一辆辆弹簧马车都亮着灯，两个宪兵站在门口，远处传来前导马骑手们的吆喝声，——总之，这儿的東西，都是光耀显赫的，刚走进大厅时，因为蜡烛、灯和女士们的衣衫晃晃闪闪得实在厉害，乞乞科夫不得不把眼睛眯缝起一分钟。一切都盈溢着光芒。像在七月炎夏，一大群苍蝇围住晶莹洁白的糖块飞旋一样，黑色燕尾服或者分散或者簇成一团，在这里那里闪动、飘荡。这时候年老的管家婆坐在敞开的窗子前面把大糖块砸成亮晶晶的小碎片，她周围围着一群小孩子，兴致勃勃地观看她那双粗糙的手拿着榔头上下起落的动作，而成群在空中游弋的苍蝇则趁着和风，俨如主人似的，肆无忌惮地飞进屋里，因为老婆子视力本来就差，再加上阳光照得她眼睛发花，所以那些苍蝇结成一团钉在可口的糖块上也毫无畏惧。其实，它们早都被美味的东西喂饱了，飞来不过是为了显示一下自己，挨近糖块前前后后飞一阵子，搔首弄肢做几个动作，像小孩在大人面前淘气一样，蹬一蹬腿，甩一甩双臂，炫耀性地得意了几下，又转身飞走，不一会儿，又回来了，但不止是一只，而是一群群苍蝇了。

还没等乞乞科夫弄清是怎么回事，省长立刻过来拉着他的胳膊去介绍给省长太太。过路客人这时的举止也不失身分：他讲了一句对于一个具有不太大也不太小的官衔的中年人来说来是非常得

体的恭维话。当大家挤到墙边去成对的舞伴形如跳舞的时候，他把双手抄在背后，非常注意地对他们瞧了大约两分钟。许多女士穿得很漂亮，很罗曼蒂克，另外一些女士就靠着省城里的那些行头胡乱打扮一气。这儿的男人也像在任何别处一样，有两种人：一种是瘦子，他们老是死乞白赖地在女士们的身边转，他们中间有的人是这么一种人，跟彼得堡男人一个样，他们也有着极其精心梳剪成的漂亮雅观的连鬓胡子，或者干脆是体面的、剃得溜精光的鹅蛋脸，也随随便便挨坐在女士们身旁，也操着一口法国话，跟女士们打情骂俏。另外一种人是胖子，乞乞科夫就是这一类人，不太胖，但也不太瘦。与前者相反，这些人从不正眼看女人，避之还惟恐不及，只是不时朝四周扫那么一眼，看看四周有没有打惠斯特牌的牌桌。他们的脸是丰满的，圆滚滚的，有人甚至有个把小硬瘤，有人还有一些麻斑，他们的头发既不梳成鸡冠式，也不打髻儿，也不梳成如法国人所说的“任其自然”的式样，他们的头发短短的，而且梳得光光的，他们大多有圆滚滚的，结结实实的脸。这些便是城里可尊敬的官员们。唉！在这个世界上，胖子要比瘦子精明强干。瘦子干的多半是专员的差使，他们的存在并不引人注目，而是干一些受人指使干的事情，或者说他们只不过是配角。胖子却从来不当配角，而是主角。而他坐在首要的位子上，坐得稳稳当当的，踏踏实实，一屁股坐下去，位子在他们的屁股下面压得瘪下去，压得格啦格啦直发响，他们也不会让位的。他们不喜欢表面的光彩，他们只要首饰箱是上帝赐予的珍宝，而不要那么贴身的燕尾服。瘦子在三年里只剩下没有抵押到当铺里去的魂灵，胖子却日子过得挺舒服，一眨眼——在城市尽头什么地方用他妻子的名字买进了一幢房子，然后又城市的另一头买进了另外一幢房子，然后在靠近城市的地方买进了一处田庄，然后又买进了一个水土肥美能供多种经营的村子。等一切都安顿好之后，胖子就辞官隐退，换个地方定居下来，变成了地主，变成了慷慨好客非常好的俄国老爷，日子过得挺滋润的。在他去世之后，他的继承人却不再是胖子，而

是瘦子，于是继承人把父亲留下的家产按照俄国的风俗习惯飞快地挥霍得一干二净。无可讳言，当乞乞科夫仔细察看那一伙人的时候，他心里想的正是这些东西，结果是：他决定侧身到胖子堆里去，他在那儿碰到的几乎全是些熟人：检察长，他生有两条非常浓密的黑尾毛，左眼睛稍微有点眨巴，仿佛在说：“老弟，咱们到隔壁屋里去，我要跟你说两句体贴话。”，不过，他却是一个沉默寡言而又严肃庄重的人。邮政局长，一个矮个子，但却是个爱说俏皮话的人和哲学家。民政厅长，一个极其温厚亲切而又审慎稳重的人——这三人都像对待老朋友似的招呼他，乞乞科夫略略弯着腰，但还是不无殷勤雅意地向他们鞠躬答礼。也就在这当口，他认识了地主玛尼洛夫，地主索巴凯维奇，后者在缔交一开始时就踩了他的脚趾，道了一声歉：“请原谅。”这时，有人就递给他一张纸牌请他去玩惠斯特牌戏，他又是谦恭地一鞠躬，把纸牌接了过来。他们坐到绿呢牌桌跟前，一直打到吃晚饭。一切都停止，人们好像只关心自己手里的事，所以谁也不说话。非常爱饶舌的邮政局长也是这样，脸上也就立刻露出一副沉思的样子，下唇咬紧上唇，一直保持着这种姿态直到打牌结束。如果用手在桌子上重重地捶一下，正是他打出一张大牌的时候，如果是王后，就叫道：“去你的，老虔婆！”如果是国王，就叫道：“去你的，唐波夫的乡下佬！”而税务厅长则不同，叫道：“我扯掉这小子的胡子！我扯掉这婆娘的胡子！”有时他们在把牌往桌上重重地摔的时候，情不自禁地叫道：“啊！管他妈的，没别的牌了，就打红方块吧！”或者干脆叫道：“红桃！烂货红桃！草包黑桃。”或者叫道：“蠢货黑桃！傻瓜黑桃！愣小子黑桃！”甚至干脆叫一声：“黑鬼！”——这是他们在自己一伙中间对纸牌的称呼。牌打完之后，他们照例争吵了一番，嗓门都扯得相当大。我们这位过路客人也参加了争吵，但他的争吵与众不同，不是让人感到不舒服，而是恰恰相反。他从来不说：“您出错了牌。”却总是说：“您一不小心慌了神，我趁机吃掉了您的小二子。”以及诸如此类的话。他每一回总是把他的一只镶嵌珐琅的银鼻烟匣送到

大家跟前去，为了使争论对方更加悦服起见，在这只鼻烟匣的底上可以看到为了增添香气而放在里面的两朵紫罗兰。上面提到的两位地主玛尼洛夫和索巴凯维奇特别吸引过路客人注意。他立刻把民政厅长和邮政局长唤到一旁，打听起他们来。客人提出的几个问题显示出他不但好奇，而且好像知道一定会有答案，因为他首先就打听他们每人的农奴数目，田庄状况，在这之后方才打听他们的名字和父称。用不了多少工夫他完全迷住了他们本人。地主玛尼洛夫是一个正值壮年的人，一双像糖一般甜蜜蜜的、笑起来总是眯缝着的眼睛嵌在他脸的上半部，他被乞乞科夫弄得简直神魂颠倒了。他长久地握住乞乞科夫的手，恳切地请求乞乞科夫赏光一顾他的离开城关只有十五里远的寒村，乞乞科夫听了非常温文有礼地把头一侧鞠了一躬，诚恳地紧握着对方的手，回答说，他十分乐意遵命他至高无上的神圣责任。索巴凯维奇略为简洁地说了声：“也请上我家来玩。”说着用脚后跟磕碰一下行了个礼，长统皮靴明显比脚要大了许多，只有神话式的巨人勇士才穿这样的皮靴，但在俄罗斯，巨人勇士早已开始销踪绝迹了。

第二天，乞乞科夫在邮政局长家吃午饭，饭后三点，开始打牌，并一直玩到深夜两点。顺便提一句，他在那儿结识了一位三十五上下年纪麻利活泼的小伙子地主诺兹德廖夫，他没有说上三两句话就跟乞乞科夫“你我”相称起来。诺兹德廖夫对警察局长和检察长也称呼“你”，谈吐之间可以看出很要好。可是，当他们一坐下赌起大的输赢来的时候，凡是他所吃掉的牌，警察局长和检察长都要非常注意，并且几乎始终十分注意他每次打出的牌。第二天，乞乞科夫在民政厅长家里度过了一个夜晚，民政厅长出来迎接客人们，穿着有点油渍的睡袍，不管其中有两位太太在内。然后，到副省长家里去消磨了一个夜晚，在专卖商家里吃了一顿丰盛的午饭，在检察长家里吃了一顿说是规模不大、然而很丰盛的午饭，又去出席了商会会长招待的晨祷以后的茶会，虽说是茶点小吃，却也跟午饭不相上下。总之，他除了在旅馆睡了一宿而已，再也没有在旅馆里多呆

片刻。过路客人似乎最善于应付，显示出自己是一个经验丰富的上流社会绅士。不管谈到什么话题，他总是能够应付自如：谈起养马场，他就谈养马场，谈到良种狗，他就谈良种狗，如果谈论到税务厅起诉的一桩案件，他就谈案件，话题转到打台球，他就谈打台球，讲到美德懿行，他就谈美德懿行，讲到酿制烧酒，他就讲烧酒，讲到海关督察员们和海关官员们，他也能把他们评述一番，仿佛自己就是海关督察员和海关官员似的。可是，最令人佩服的是：在讲到所有这些话题时，他善于措辞稳重，举止得体。他说话不响，不轻，恰如其分。总之，不管遇到什么场合，他总显得是一个非常正派的人。所有的官员都挺喜欢这位新人物的莅临。省长说他忠诚老实，检察长认为他挺干练，宪兵上校说他有学问，民政厅长说他学识渊博、值得尊敬。警察局长说他可敬可亲，警察局长的妻子说他顶顶和蔼、顶顶讲究礼貌。甚至连难得对别人有好评的索巴凯维奇，那天很迟从城里回家已经脱了衣服，躺到床上的时候，也对她瘦骨嶙峋的妻子说：“宝贝，我在省长家里度过了一个晚上，在警察局长家里吃的午饭，结识了使人觉得挺愉快六等文官巴维尔·伊凡诺维奇·乞乞科夫，真是一个！”他的妻子听了只瞪了他一脚回答一声：“哼！”

城里的人一直对新来的客人恭维备至，直到有一天，这个客人干了一件几乎让全城的人完全陷于迷惑的事情为止。

第 二 章

新来的绅士每天都在赴晚会和午宴，这样的快活日子过了已经有一个多星期。终于他决定去拜访他曾经答应过他们的地主玛尼洛夫和索巴凯维奇，也许，还有更为重要的原因……可是，关于所有这一切，读者要有耐心读完眼下这部小说才知道，这部小说很冗长，以后越是接近收场部分，场面展开得就越是广泛，越是开阔。

马车夫谢里方得到吩咐，要他明天一大早就把马套上轻便折篷马车。这马车，读者早已熟悉，彼得卢什卡受命留在家里照看房间和皮箱。读者一定想认识主人公的两个奴仆。即便，他们不是什么值得注意的人物，他们是所谓第二流第三流的人物，虽然这部长诗的主要线索和关节不是建立在他们身上，只不过偶或涉及他们一下，笔头轻微地带到他们一下而已，把一切都交代得非常详尽周到是作者喜欢干的事，从这一点来说，他虽然是俄国人，却有着德国人一样的准确精细。不过，这不会占用许多时间和篇幅，大部分情况，读者都已熟悉，大家都已经知道彼得卢什卡的略嫌肥大的深棕色礼服，和象征他身分的大鼻子和两片厚嘴唇。说他饶舌多话肯定是假的，说他沉默寡言才是真的，甚至有一种好学不倦，也就是说要读书的高贵欲望，随便什么书他都读：恋爱冒险经历的书，一本识字课本或者祈祷书，对他来说完全一样，——他都会全神贯注地一股脑儿都读下去，如果他碰到一本化学书，他也不会放过不读。使他感到乐趣无穷的是读书这件事本身，而不是他读到些什么内容，说得更清楚一点，是读书这件事本身的经过，也就是像他所说的，字母拼起来永远会构成一个字，除了鬼才知道这个字是什么意思。他很喜欢躺在前厅床上看书，这也正是床垫扁薄得如同一张薄饼的原因。除了喜欢读书之外，他还有两个显著特征：一是睡觉不脱衣服，就穿着那件常礼服和衣而卧；二是始终带有一股子特别的自己身上有点像卧房里的气味，所以，随便在什么地方，哪怕在一间以前从来没有住过人的屋子里，只要他搬进去住，这间屋子就已经好像有人住过十来年了。乞乞科夫虽然是一个爱挑剔的、有时甚至是吹毛求疵的人，可是，早上当他那灵敏的鼻子一闻到这股子气味的时候，他只是皱皱眉头，摇摇头，说道：“你这家伙，鬼知道你是怎么搞的，出汗了吧？你最好去洗个澡。”彼得卢什卡听了一句话也不搭理，只是努力寻找事情干，实在一时找不到事，他也会把老爷的燕尾服刷一下。当他沉默不语时他在想些什么，——也许，他在自言自语：“真烦人，同样那些话说上四十遍也